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X 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二次）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XRC-250522-2

嘉信瑞诚

采购人：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8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8
2.2 总则.....13
2.3 招标文件.....13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16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18
2.7 纪律要求.....19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20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26
一、采购内容.....26
二、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26
三、商务要求.....30
第四章 资格审查.....32
4.1 一般资格审查.....32
4.2 特殊资格审查.....33
4.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34
第五章 评标办法.....35
5.1 总则.....35
5.2 评标委员会.....35
5.3 评标方法.....36
5.4 评标程序.....36
5.5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42
5.6 评标细则及标准.....42
5.7 废标.....49
5.8 定标.....49

5.9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50
5.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5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部分《投标文件》 54
格式 1 投标函 55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57
格式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58
格式 4 投标人基本信息 60
格式 5 商务响应偏离表 62
格式 6 投标方案 63
格式 7 技术响应偏离表 64
格式 8 参加政府采购承诺书 66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66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67
格式 9 投标人企业性质声明函 68
格式 10 投标人企业关联关系说明书 71
格式 11 投标人业绩 72
格式 12 其他材料 73
投标人资格要求 74
第二部分《投标人资格》 75
格式 1 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承诺函 76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77
格式 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1
格式 4 非联合体承诺书 82
附 1：封包正面标识式样 83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84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X 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二次）潜在的投标人可在西安市南稍门十字东南角大话南门壹中心 18 层 1806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8-13 9:30:00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XRC-250522-2

2、项目名称：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X 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二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40,000.00 元

5、采购需求：

合同包 1(X 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

合同包预算金额：24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4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X 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	X 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	1（批）	详见招标文件	240,000.00	240,000.00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X 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6）《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 shaanxi/ ）；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9）《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 号；

(10）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X 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完整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税收缴纳证明:法人提供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递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和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递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

6）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8）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提供非联合体承诺书。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5 年 7 月 23 日 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1:3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南稍门十字东南角大话南门壹中心 18 层 1806 室

方式：现场领取

售价：0 元

四、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南稍门十字东南角大话南门壹中心 18 层 1806 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8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南稍门十字东南角大话南门壹中心 18 层 1806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文件发售时间：2025 年 7 月 23 日 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方式：在西安市南稍门十字东南角大话南门壹中心 18 层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经办人请携带介绍信和身份证原件（同时提供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3.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jxrc_001@163.com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地 址：西安市雁翔路 1616 号

联系方式：029-895506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南稍门十字东南角大话南门壹中心 18 层 1806 室

联系方式：029-8154169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曲慧

电 话：029-8154169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 1：240,000.00 元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 1：不接受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

		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投标人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投标人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投标人。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 3 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家。
8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 1 保证金金额：4,000.00 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 （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转账时须附言：250522-2 投标保证金） 银行账号：632043869
10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1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 1：不缴纳
12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投标人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计算收取，具体收费额以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发票为准。
14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5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6	进口产品	不允许
17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采购包 1：组织现场踏勘：是 踏勘时间：2025-07-31 09:30:00 集合地点：西北妇女儿童医院曲江院区保卫科 联系人：惠老师

		联系电话：029-85550025 （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踏勘需求。踏勘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产生的相关费用及安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凡因对项目实施现场踏勘不充分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或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9	招标文件疑问提交时间	2025 年 07 月 31 日 16:00 前
20	招标文件答疑时间	2025 年 08 月 01 日 16:00 前
21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版：提供正本壹份、副本两份（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电子版：U 盘一个 。
22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提交	**投标文件总计 3 个封包，各封包在封口及相关部位加盖投标人公章。** **封包 1：**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正本和副本。正、副本分别各自胶装成册）。 **封包 2：**开标一览表（纸质的开标一览表和电子版 U 盘。）注意: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同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废标处理。 **封包 3：**资格审查文件（提供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正、副本分别各自胶装成册） **电子版 U 盘中内容：**1.投标文件以及资格审查文件电子版一份（包括正本文件的 WORD 版本，以及正本签字盖章后扫描的 PDF 版本)；

		2.开标一览表的电子版 （WORD 文件，必须同纸质版内容一致）。
23	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jxrc_001@163.com

2.2 总则

2.2.1 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北妇女儿童医院和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北妇女儿童医院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 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

2.3 招标文件

2.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公开招标公告；

（二）投标人须知；

（三）采购内容及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或直接以书面的形式(可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投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可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回复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金额相符，不允许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两个报价，若二者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报价为准。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投标人未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开标程序

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参会人员与会议工作人员等有关人员名单；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3）宣布开标纪律；

（4）按照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由各投标人代表及监标人共同查验投标文件密封完整性，并宣布查验结果；

（5）按照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确定各投标人投标文件开标顺序并开启投标文件

a、由主持人宣读各投标人开标一览表中的全部内容；若主持人宣读的结果与开标一览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开标一览表。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主持人宣读的结果。

b、各投标人对唱标记录情况签字确认。监标人宣读唱标记录确认情况。

c、进入评标阶段，暂时休会。

（6）评标

a、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由招标代理机构安排相关人员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核。

b、通过资格审核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审。

三、对于开标的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环节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当场作出答复。

四、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中《评标细则及标准》。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 中标通知书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监管机构提交经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评审报告，并按评定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结果经公示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是合同文件的法定组成部分。中标人凭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领取中标通知书。

招标代理机构发中标通知书的同时仅向其它投标人公布评审结果，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人解释落选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 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投标人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采购包 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 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 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 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 1：

详见合同条款约定

2.6.6 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 纪律要求

2.7.1 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投标人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投标人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负责答复；投标人对除采购需求外的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负责答复；投标人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三、投标人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投标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投标人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 1 份；（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1）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曲慧

联系电话：029-81541692

地址：西安市南稍门十字东南角大话南门壹中心 18 层 1806 室

邮编：710061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投标人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投标人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2）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1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附件 2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

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X 光安检机	3	台	
2	安检门	5	个	
3	三辊闸机	2	台	**核心产品**

二、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

具体要求如下：

序号	品目名称	数量	规格及参数
1	X 光安检机	3 台	1.通道尺寸：≥500mm×300mm（宽×高）； 2.外形尺寸：≥1483mm×730 mm×1060 mm（长×宽×高）； 3.传送带高度：≥600mm； 4.电源：220VAC(-15%~±10%) 50±3Hz； 5.工作温度/湿度：0℃~45℃；10%至 90%(在不凝结水滴状态下)； 6.功耗：≤0.56kVA； 7.X 射线冷却/工作周期：油冷/连续； 8.线分辨力：≥Φ0.127mm； 9.穿透分辨力：≥Φ0.254mm； 10.空间分辨力：≥1.0mm； 11.穿透力：能够穿透≥27mm 厚的钢板； 12.传送带速度：≥0.2 m/s； 13.设备噪声：设备正常工作时在距设备外表面 1m 的任意处，设备噪声应≤60dB(A)； 14.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T 4208-2017 的规定，≥IP20

			的要求设备智能识别算法，实现对违禁品的智能识别功能。当检测到以下违禁品时，应能自动识别并红色方框圈定： （1）刀具（匕首、切刀、美工刀、弹簧刀） （2）枪支（仿真手枪、仿真步枪、仿真子弹、仿真枪弹夹、仿真枪套筒、仿真枪枪管、仿真枪握把） （3）警用器械（指虎、甩棍、电击器、手铐） （4）压力容器 （5）瓶装液体 （6）鞭炮 （7）电子设备（笔记本电脑、手机、平板电脑） （8）锂电池或充电宝 （9）工具（扳手、剪刀、斜口钳、螺丝刀、压线钳、锤子、斧头）（10）打火机 （11）雨伞图像回拉：设备可按图像生成顺序连续回调当前用户的历史过检图像，无图像数量限制； 15.人包关联与事件追溯功能：设备应能将旅客的放包和取包视频、包裹照片与 X 射线透射图像进行关联存储，并可进行后续追溯查询回放。 16.用户登录功能：设备应具有用户注册、冻结、编辑和删除功能，同时具备密码录入、编辑和登录功能； 17.单次检查剂量：设备在≥0.22m/s、0.32m/s 速度下正常工作时，单次检查剂量均应＜5μGy； 18.超薄物体检测功能：当被测物过薄而无法遮挡光障时，人工按下操作键盘上的相应功能键，设备能检测出厚度 0.01mm 的标准塞尺缩放功能：设备应能放大显示所选中区域的物体图像。任意区域放大应≥64 倍； 19.智能节能功能：设备应能通过入口处的 IPC 摄像头实现智能节能功能。当设备入口无人员出入时，传送装置应自

			动停止；当有人员出现在设备入口时，传送装置应自动运行；20.疑似危险品识别自学习功能：设备应具有疑似危险品识别自学习功能，支持将显示的未识别疑似危险品人工确认为疑似危险品，使设备在再次出现该疑似危险品时能自动识别； 21.远程管理功能：可无缝并入医院现有智慧消防管理平台，通过检测信息可同步给平台； 22.智能识别灵敏度设置：设备对违禁品的智能识别灵敏度应可调节，调节档位可分为 1-10 档； 23.导水槽功能：当传输通道内发生液体倾洒时，应具有特定导水装置，可将液体疏导至安检机外部并自动排出； 24.图像解像功能：对 X 光机测试体的 0.8mm 线对进行 X 射线图像解像力分析，其 MTF 值应大于等于 0.5； 25.包包关联：支持通道内相机拍摄的可见光图片和 X 光图片进行 1：1 绑定，准确率应大于等于 98%； 26.危险品图像插入（TIP）功能应具有初次判图和二次判图功能，且初次判图时间和二次判图时间应可分别设置； 27.主控和终端应能自动校时,具有计时备份功能,当任何一方突发异常情况时,均可又对终端进行校时,恢复设备的正常计时功能； 28.当物品到达设备腔体中部后至开始呈现图像的图像成像时间应<0.5s。 29.设备应具有图像降噪等级调整功能,支持用户自行调整降噪级别,调整范围为 0~100 等级； 30.设备孔隙检查：整机外露进入设备孔隙应≤6mm。
2	安检门	5 个	1.应符合《GB 15210-2018 通过式金属探测门通用技术规范》； 2.测温安检门应具有金属检测功能、测温功能、人脸抓拍、

			信息发布等功能； 3.金属门应能对达到或超过限定量的金属进行报警，不应该出现漏报警； 4.通行速度区间： 0.5m/s～1.6m/s。当人在规定的通行速度范围内穿过时，应报警测试物正确响应并报警，总探测成功率应≥90%； 5.报警响应时间：进入探测区后 1s，金属门应能发出报警提示，且离开探测区后报警指示延续应≤1s； 6.计数功能：具有计数统计功能，能可靠地记录有效受检人数（双向通行）和发生过报警的人次； 7.报警显示： a)应显示颜色用红色。 b)如有分区探测功能，分区定位应能一目了然，位置准确。 c)在 6000lx 的明亮环境和 25lx 的昏暗环境下，距离报警显示器 3m 时，应能清晰地观看到； 8.抗周围静止金属物影响：应不受门体四周 1m 范围以外的大静止金属物体的影响； 9.飞物报警功能：将 1 元硬币以不大于 1m/s 速度抛过探测区域时，安检门应给出报警指示，漏报率≤2%； 10.探测区内磁感应强度：在探测区左右边界各方内 150mm 形成的区域中，任意一点的磁感应强度都不应超过 20μT； 11.人脸检测功能：可同时检测并框选出≥30 张人脸，并叠加测温结果； 12.▲高清信息发布：采用≥7 寸嵌入式信息发布屏，采用工业级 A+面板，支持多种素材自由排版、分区显示；支持多种播放方式，按日、按周、轮播、自定义素材类型多样：包括图片、音频、视频、滚动字幕、PDF 文档、网页、实时

			监控画面、叫号、弹图等； 13.▲人体温度初筛：可通过安全温度阈值设置，超过该阈值，可联动安检门本地声光报警，进行防疫初筛； 14.▲联网功能：可以单机联网，通过 web 端进行参数配置；也可以搭配平台进行客流数据、报警数据的汇聚应用； 15.需提供原厂授权及相关检测报告。
3	三辊闸机	2台	1.机箱材料：1.5/304 不锈钢； 2.正常使用寿命：≥500 万次以上； 3.驱动电机：24V 直流有刷电机； 4.通行杆臂长：550mm±10mm； 5.通道宽度：≥600mm； 6.通行方向：单向或双向（可调）； 7.通行速度：≥40 人/分钟（常开）； 8.防冲撞功能； 9.支持消防应急常开功能； 10.不锈钢栅栏； 11.不锈钢小门。
4	★采购设备需接入原有智慧消防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三、商务要求

1.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项目安装调式完毕，经验收合格，须提供税法规定的全额正式发票，采购人收到后一次性转账。

4.质保期：验收合格后 2 年

5.售后服务：

维修响应时间：接电话立即响应，24 小时内完成维修。

6.其它要求内容：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7.验收

（1）验收分初次开箱验收和医院最终验收两个阶段，以最终验收为准。

（2）货物到货后，采购人、中标单位双方共同开箱验收。在检查货物原产地、型号、规格、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中标单位负责安装调试、采购人负责技术验收（投标人协助），验收以国内行业标准或合同文本货物供货配置清单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

（3）采购人确认设备能够达到招标要求后，组织中标单位进行项目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作为对项目的最终认可。

（4）中标单位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该项目。

8.培训

免费上门培训相关设备操作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维护、简单维修等。直至操作人员能熟练的操作设备，使设备正常运行。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 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投标人出具《投标函》；（**原件加盖投标人鲜章，（投标函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第一部分 格式 1）**；。
2	投标人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完整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

		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4.2 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 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2	投标人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	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完整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3	投标人应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法人提供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4	投标人应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5	法定代表授权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递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和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递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第二部分 投标人资格 格式 2 原件加盖投标人鲜章，身份证原件可以不密封提交）；**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第二部分 投标人资格 格式 3 原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7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原件加盖投标人鲜章，格式自拟）。**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提供非联合体承诺书。**（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第二部分 投标人资格 格式 4 原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4.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 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 评标委员会

一、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不得担任本机构负责监督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

（3）与投标人或其制造商有利害关系的人、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评审专家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项目评标；

三、评标过程的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如有泄密，除追究当事人责任外，还将报相应主管部门后及时更换。

评标前，任何人不得向评审专家透露其即将参与的评标项目采购人、投标人的有关情况及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补遗、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等均严格保密。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直至取消其中标资格。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投标人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投标人；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5.4 评标程序

5.4.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书面形式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书面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 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	签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6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为同一人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是否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是否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1	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条款是否一致或增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款	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条款是否一致或增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款
12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3	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14	投标文件数量	投标文件的正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 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 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 2 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 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 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 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 评分标准

采购包 1：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5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注：小型、微型企业或达到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的监狱企业，按“投标总报价×10%”进行扣减，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技术部分	30	**技术指标：**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 30 分。“★”号技术指标有一项不满足即视为无效响应，“▲”号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3 分，其他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对带“★”和“▲”的技术参数必须在投标文件**

		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含彩色样本或说明书或图纸或权威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等），并在技术响应偏离表中标注对应页码及位置，未提供或所提供材料无法有效证明的将视为不满足本参数要求。 其他技术参数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尽可能多地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予以证明其技术指标响应性（包括但不限于彩色样本或产品说明书或检验报告等），并在技术响应偏离表中标注对应页码及位置，特别对有具体参数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6	**设备选型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设备选型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所投产品型号、功能、技术规格等详细信息描述；②根据所投产品品牌与配置清单，设备配置先进、选型科学合理，从配置完整性、性能稳定性、兼容性、行业使用广泛性等方面描述（投标人须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所投设备产品使用优势、市场销售情况等）；③确保设备供应渠道正常、检验手续合法有效、无产权纠纷（投标人须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授权函、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 设备选型方案思路清晰、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6 分； 设备选型方案思路清晰、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5 分； 设备选型方案合理完善、可行性较强、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4 分； 设备选型方案有缺漏项、可行性一般得 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6	**项目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①保供方案；②团队人员配置计划及车辆配送安排计划；③具有健全的产品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及验收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所采购设备种类等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6 分） 上述 3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6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2 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扣 1 分。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4	**质量保证承诺：**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证承诺方案。内容包含：①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通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产品性能稳定；②在产品使用、技术保障方面的承诺和保证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所采购设备种类等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4 分） 上述 2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4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2 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扣 1 分。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
	4	**应急预案：**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应急预案。内容包含：①设备故障及维修服务到场响应时限；②其他应急突发状况处置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装、实施、培训、维护维修等环节的紧急处理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所采购设备种类等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4 分）

		上述 2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4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2 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扣 1 分。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商务部分	5	**业绩：** 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得 1 分，满分 5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完整有效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6	**售后服务方案：**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备、备品备件供应计划、设备（产品）发生故障后的补救措施等方面；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且符合实际需求。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所采购设备种类等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6 分） 上述 2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6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3 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评审内容存

		在缺陷，扣 1.5 分。 说明：1、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2、提供相关的佐证材料，如售后服务机构工作场所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租房协议或产权证明材料，办公场所图片，售后服务机构专职人员名单及相关行业从业资历，本行业内的技术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等资料）。
	4	**培训方案：**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培训方案。内容包含：①免费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维护人员；②培训及现场服务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所采购设备种类等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4 分） 上述 2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4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2 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扣 1 分。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

		形。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 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 1 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 定标程序

一、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并标明排序送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

四、采购代理机构依据评标报告与采购人“中标复函”填写《采购结果公告》，并自收到采购人“中标复函”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所列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无异议后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通知未进入中标候选人名单的投标人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事宜。

五、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9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出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说明：

1.投标文件统一采用 A4 格式，**建议双面打印**。其中资格、证明、授权、图纸等资料为 A4 幅面纸张，图纸不受纸张幅面大小限制但必须折叠成 A4 幅面。资格、证明、授权、图纸等资料不受双面打印或复印要求，可以采用插页，可以不编写页码。

2.投标文件须编制目录和从数字“1”开始的连续页码。

3.投标文件请参考以下条目与格式制作，具体投标文件内容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4.纸质投标文件装订要求：纸质投标文件统一采用 A4 格式打印，采用**胶装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建议采用纸质封面（不建议使用硬壳封面、亮片、精装、封面压膜、塑料胶面）。由于装订原因造成投标文件的散落、丢失等责任自负。

5.投标文件须在书脊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机打或手写均可）。

6.投标文件的签署或盖章要求：按照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进行签字和（或）盖章。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7.投标文件密封要求：每个封包的封口处用封条妥善密封，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密封必须完整，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投标文件封包上标记见投标文件格式中封包正面标识式样。

8.投标文件的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9.《投标人资格》部分特别要求：

1)不要求双面打印，可以不用编写目录与页码；

2）书脊处不用标识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

3)《投标人资格要求》中，要求提供投标产品代理授权书、投标产品厂商售

后服务承诺函的，将这些文件原件做入《投标人资格》正本，副本为正本内容的复印件。

第一部分《投标文件》

以下内容为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第　　标段（若分标段）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 投标函

致：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响应）投标人，自愿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充分理 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此郑重声明及承诺：

一、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我单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七、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九、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办理投标（响应）事宜的情形；

十、如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成交）后将要提供的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十一、我单位一旦中标（成交），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在约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并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十二、我单位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

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十三、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 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十四、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十五、我单位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以上承诺事项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本函发出后，即对我单位产生约束力，我单位保证严格遵守本响应函的各项承诺，并对本次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真实性负责。 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　期：

说明：

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 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需投标人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证明材料的，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单位：元(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保期（年）	
供货期（日历日）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

1、此表提交二份原件。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里，另一份单独密封在一个封包内，封包上注明“投标报价一览表”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时单独递交。

2、投标总报价应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设备）供货、保险、交通费、运输费、各类税费以及采购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供货期应包含货物供货、验收、交付流程的所有日历天数。

4、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必须加盖公章。

格式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单位：元(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及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X 光安检机			3	台			**核心产品**
2	安检门			5	个			
3	三辊闸机			2	台			
合计		大写：					小写：	

二、其它分项报价表：

序号	项　目	内容和标准	报价	备注
1	运输费			
2	安装调试费			
3	验收检测费			
4	售后服务费			
5	质保期内			
……	……			
	合计			

三、价格汇总表

总价 （单位：元，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 （货物列价表总价和其它分项报价表合价之和）	

注： 价格汇总表中的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内投标总报价一致，此表必须按

照设备分项填报。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 4 投标人基本信息

<table>
<tr><td>注册资金</td><td>（万人民币）</td><td>成立时间</td><td>年月日</td></tr>
<tr><td>企业类型（性质）</td><td></td><td>经营范围</td><td></td></tr>
<tr><td>企业法人姓名</td><td></td><td>注册地址</td><td></td></tr>
<tr><td>公司简介企业资质情况</td><td colspan="3"></td></tr>
<tr><td>人力资源情况</td><td colspan="3"></td></tr>
<tr><td>办公场所情况</td><td colspan="3"></td></tr>
<tr><td>有关银行的名称和地址（基本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5">最近投标人的主要财务情况(到2024年12月31日止)(万元人民币)</td><td colspan="2">注册资金：</td><td>长期负债：</td></tr>
<tr><td colspan="2">固定资产：</td><td>短期负债：</td></tr>
<tr><td>原值：</td><td rowspan="2">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td></tr>
<tr><td>净值：</td></tr>
<tr><td colspan="2">流动资产：</td><td>利润：</td></tr>
</table>

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万元人民币）	2022 年度总营业额： 2023 年度总营业额： 2024 年度总营业额：
其他补充说明	

格式 5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备注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要求，**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章 “二、商务要求”中所列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请投标人**逐条填写**响应情况。

2、对有偏离的条款，在本表“偏离情况”列中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说明”列中加以说明。**列写完所有偏离项目后，在备注栏填写：除本偏离表所列的偏离指标外，其他所有条款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3、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凡是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的（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必须在本表格《偏离说明》中明确说明，否则在中标后采购人一律不予考虑。**如果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负偏离的，评标委员会将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估。**

4、采购商务要求参数为对投标人提出的最低要求，将作为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合同的实质性要求。**对于其中任意一项条款，投标人如不满足，其投标文件可以被否决。**

5、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格式 6 投标方案

（各投标人根据招标内容及要求，可自主编写投标方案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应包括所投标货物的详细说明、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交货期、付款条件和付款方式、交货地点及运输方式、验收依据等。注意：投标人应确保上述证明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都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以上资料需装订在标书中可以是复印件但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投标货物有效的证明文件

二、技术说明书

2.1 所投货物的商标、型号、功能、技术规格、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货物制造商及原产地。

应尽可能多的提供相关技术参数佐证材料（制造厂家的说明书，产品图册，检测报告等）予以证明其技术参数的响应性。

2.2 货物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2.3 货物的彩色样本、使用说明书。

三、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承诺。

四、交货期；启运和交货地点及运输方式。

五、付款条件和付款方式。

六、验收依据。

格式 7 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支撑材料所在页码或位置
备注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所有技术要求条款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章“一、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所列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请投标人逐条填写响应情况**。

2、投标人应照投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3、对有偏离的条款，在本表“偏离情况”列中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说明”列中加以说明。

4、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技术指标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技术指标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凡是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的（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必须在本表格中明确说明，否则在中标后采购人一律不予考虑。如果在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负偏离的，评标委员会将作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估。

5、带“★”标识的参数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响应并满足参数要求。带“★”和“▲”标识的技术参数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包括但

不限于制造厂家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图册、检测报告等）予以证明其技术参数的响应性。未提供或评审委员会认定所提供材料无法有效证明的将视为不满足本参数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6、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格式8　参加政府采购承诺书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1．我方所投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不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5．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不在提供商品、服务或工程施工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9 投标人企业性质声明函

说明：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规定：

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投标人将不能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中标、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布。若发现存在虚假声明，将取消中标或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相关责任和赔偿。**

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注：1.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2.查询是否属于小微企业：https://xwqy.gsxt.gov.cn/

3.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https://xwqy.gsxt.gov.cn/mirco/regu_info，查看《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10 投标人企业关联关系说明书

1、投标人在管理及股权情况说明：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备注：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承诺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 11 投标人业绩

注：按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总金额（万元）	设备名称	数量	委托方的单位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					
2							
		┆					
3							
		┆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注：1.未提供合同复印件视为无效。

2.完整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3.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格式 12 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内容与格式自拟。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四章《资格审查》中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逐条应答**。

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格式。

第二部分《投标人资格》

以下内容为投标人资格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人资格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 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作为参加本次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人，现郑重承诺具备以下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书签署之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有效期结束，代理人无转委托权。以下粘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和被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意：

1. **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2. 授权代表投标时提供本授权书。

3. 委托期限不得少于投标有效期，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以下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与投标时提供本“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格式 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投标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4 非联合体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陕西嘉信瑞诚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我方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 1：封包正面标识式样

采购人名称：XXXXX

项目编号：

XXXX（项目名称，XX 标段）投标文件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格）

投标文件在年月日时前不得开启

投标人名称：

通讯地址：

（投标人公章）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X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合同

甲方：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乙方：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X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合同

甲方：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乙方：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以下简称甲方）经政府采购，选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西北妇女儿童医院X光安检机、金属探测门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内容及价款（单位：万元）

（一）中标货物品牌、规格、产地、数量、单价及合同总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1						
2						
…						
合计：￥　　（大写：　　）						

（二）合同总价(或单价）包括：货物供应费、运输费（含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应缴纳的全部税款及其它费用。

（三）合同总价（或单价）为一次性包干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第二条 款项结算

（一）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二）货币单位：人民币

（三）结算方式：项目安装调式完毕，经验收合格，须提供税法规定的全额正式发票，采购人收到后一次性转账。

第三条 运输及包装

（一）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运送至交付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二）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付。不得断货，因断货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三）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按有关技术规程和甲方要求进行存放和保管。

（四）乙方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要求，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第四条、质量保证

（一）乙方的产品质量应当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标准，并无任何瑕疵。

（二）接到甲方在产品使用中出现质量问题通知后，乙方保证 1 小时内给予电话回应，4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给予免费调换处理。

（三）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解除合同。

（四）产品两次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支付 500 元以内的违约金，3 次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支付合同价 10%的违约金。

第五条、验收

（一）验收依据

（1）验收分初次开箱验收和医院最终验收两个阶段，以最终验收为准。

（2）货物到货后，采购人、中标单位双方共同开箱验收。在检查货物原产地、型号、规格、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中标单位负责安装调试、采购人负责技术验收（投标人协助），验收以国内行业标准或合同文本货物供货配置清单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

（3）采购人确认设备能够达到招标要求后，组织中标单位进行项目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作为对项目的最终认可。

（4）中标单位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该项目。

（二）乙方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乙方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才向乙方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一）乙方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二）货物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三）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第六条、产品质保期（三包期）内，更换、退货要求

如因不可抗力等情况，乙方所供产品供应不足，经过甲方同意，应在同等档次产品内以不低于招标品质产品替代，保持合同内单价结算。如未经甲方同意，乙方自行加价，或以次充好，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给予恢复合同内产品，并质押本月货款 3 个月，待问题解决后，甲方认可时，再给予支付。

第七条、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三）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逾期交付货物价款的 0.5 %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乙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并不免除其交货的责任。

如乙方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 10 天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乙方不能交货，甲方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乙方除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外，还应向甲方偿付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乙方所交付货物不符合其投标承诺,存在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情形的，甲方要求更换一次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第八条、争议处理

执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由甲方与乙方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甲方和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对进场货物进行验收。

2、除乙方产品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型号、质量、技术要求等外，甲方不得中途退换货或者拒绝收货。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提供的产品安全可靠，进货渠道正规，质量满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2、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或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货物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技术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进行处罚，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中未约定的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准。

（三）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单位名称：
地　　址：西安市雁翔路 1616 号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账　　号：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